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校內英文演講比賽實施要點

(高二報名表發給各班，高一報名表給高一各班英文任課老師)

一、參賽資格：

1. 總參賽人數以 28 人為限。錄取優先順序如下：

- (1) 高二各班至多取兩名參賽學生。
- (2) 高二各班額外推薦學生。
- (3) 高一各班英文老師推薦學生。

2. 若高二正取未達 28 名，則依以上順序，以電腦抽籤決定錄取者。

備註：根據北區演講比賽規定，具有下列身分的學生，即使獲得校內優勝，亦不具參加北區演講比賽之資格。請同學特別留意。

- (1) 國小、國中及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曾在國外英語系地區或國內外僑學校、雙語部就讀累計 2 年以上者。
- (2) 護照國籍之官方語言、通用語言、通行語言或普及語言為英語之外國學生。
- (3) 具備雙重國籍之任一國籍為英語系國家之學生。
- (4) 歷年已獲北區英文演講比賽優勝學生。
- (5) 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北區英文作文決賽者。

二、比賽時間：115 年 4 月 20 日(一)下午 13:10-14:50。

參賽者請準時於下午 13 點至科學館三樓國文教室報到。

三、比賽地點：科學館三樓語言教室。

四、比賽方式和規則：

1. 採取看圖說故事方式比賽(當場公佈)，演講時間 1 分半至 2 分鐘，準備時間 5 分鐘。準備期間只可使用教務處提供的文具，可在題目圖片空白處擬寫草稿。
2. 上台前不得與他人接觸，演講時不得攜帶任何參考文件進場(如題目圖片或便條紙等)。
3. 參賽者請依序號進場，演講完不得離場，待評審老師講評後始得離開。
4. 評分項目：內容 30%、語言能力 30%、表達能力 30%、儀態(禮貌、站姿、服儀)10%。

五、錄取名額：錄取優勝六名為原則。

說明：若當學年度參加北區英文演講比賽並獲得佳作之學生，有意願再次參賽者，可直接晉升為下學年度校內選拔種子選手。

六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2 日(四)中午 13:00 止。

七、序號抽籤時間：115 年 4 月 7 日(二) 9:00 由英文科主辦老師和教學組幹事共同進行電腦抽籤。

八、序號公告時間：115 年 4 月 8 日(三) 16:00 前公布於教務處及學校網頁。

九、獎勵：1. 錄取優勝的同學，由學校頒發獎狀乙張，可上傳學習歷程檔案多元表現。

2. 錄取優勝的同學暨種子選手，可參加北區英文演講比賽校內選拔，最終由指導老師遴選 2 位同學代表學校參加北區英文演講比賽。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校內英文演講比賽

高二報名表

| 項目 | 班級 | 座號 | 姓名 | 英文老師簽名 | 導師簽名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--|
| 兩名 <u>正取</u> 參賽學生名單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額外推薦學生名單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
備註條件:

- (1) 國小、國中及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曾在國外英語系地區或國內外僑學校、雙語部就讀累計 2 年以上者。
- (2) 護照國籍之官方語言、通用語言、通行語言或普及語言為英語之外國學生。
- (3) 具備雙重國籍之任一國極為英語系國家之學生。
- (4) 歷年已獲北區英文演講比賽優勝學生。
- (5) 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北區英文作文決賽者。

符合備註條件(1)的學生名單：

符合備註條件(2)的學生名單：

符合備註條件(3)的學生名單：

符合備註條件(4)的學生名單：

符合備註條件(5)的學生名單：

參加比賽同學務必先行填妥公假單與報名表。

各班英文小老師於 115 年 4 月 2 日(四)中午 13:00 前，將以上兩項文件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。

逾期不受理。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校內英文演講比賽

高一英文老師推薦名單

| 項目 | 班級 | 座號 | 姓名 | 英文老師簽名 | 導師簽名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--|
| 校內英文演講比賽 | | | | | |
| <u>任課英文老師推薦名單</u> | | | | | |

備註條件：

- (1) 國小、國中及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曾在國外英語系地區或國內外僑學校、雙語部就讀累計 2 年以上者。
- (2) 護照國籍之官方語言、通用語言、通行語言或普及語言為英語之外國學生。
- (3) 具備雙重國籍之任一國極為英語系國家之學生。
- (4) 歷年已獲北區英文演講比賽優勝學生。
- (5) 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北區英文作文決賽者。

符合備註條件(1)的學生名單：

符合備註條件(2)的學生名單：

符合備註條件(3)的學生名單：

符合備註條件(4)的學生名單：

符合備註條件(5)的學生名單：

參加比賽同學務必先行填妥公假單與報名表。

各班英文小老師於 115 年 4 月 2 日(四)中午 13:00 前，將以上兩項文件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。

逾期不受理。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校內英文演講比賽流程

一、報到時間和地點：115 年 4 月 20 日(星期一)下午 13 點先至科學館 3F 國文科教室報到，逾時視為棄權。

二、準備地點：科學館 3F 國文科教室。

三、比賽地點：科學館 3F 語言教室。

四、比賽流程：

1. 不論抽籤序位幾號，所有參賽人員須於 4 月 20 日(星期一)下午 13 點先至科學館 3F 國文科教室報到，逾時以棄權論。報到後，請務必留在國文科教室等候，不得離開。等候期間，同學可閱讀私人書籍或使用手機。
2. 輪到號碼的比賽選手由工作人員現場給題，準備時間為 5 分鐘，期間只可使用教務處提供的文具在題目空白處擬寫草稿。5 分鐘後，再由工作人員引導至語言教室參賽。
3. 進場比賽時不得攜帶題目(圖片)及任何物品。演講時間 2 分鐘；1 分半至 2 分鐘不扣分，不足 1 分半扣 10 分，超過 2 分鐘即刻下台。
4. 演講時 1 分半鐘時有一短鈴聲，請準備結束；2 分鐘時有一長鈴聲，請務必結束。
5. 演講後，所有參賽人員須留在科學館 3F 語言教室，不得離開，直到比賽結束。

五、評分項目：內容 30%、語言能力 30%、表達能力 30%、儀態(禮貌、站姿、服儀)10%。

六、錄取名額：錄取優勝六名(不分名次)。

七、獎勵：

1. 錄取優勝的同學，由學校頒發獎狀乙張，可上傳學習歷程檔案多元表現。
2. 錄取優勝的同學暨種子選手，可參加 115 學年度北區英文演講比賽校內選拔，最終由指導老師遴選 2 位同學，代表學校參加北區英文演講比賽。

附註：複賽同學資格，依北區英文演講比賽規定辦理遴選。

八、本比賽流程，請參賽學生詳閱留存。